

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一、會議次別：105 年度第 2 次

二、時間：105 年 07 月 6 日（星期三）下午 14 時 30 分

三、地點：本局 4 樓 426 會議室

四、出席委員：（如簽到表）

五、主席：陳副召集人玫秀(代理)

記錄：梁秀敏

六、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洽悉。

七、提案報告及討論：

依據新北市政府 105 年 6 月 17 日新北府社區字第 1051107508 號函說明二之意旨，各一級機關應於本(105)年 7 月 15 日前召開第 2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除檢視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推動情形外，並就「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之權管事項填具辦理情形，列入小組會議討論，本次會議提案報告一案、提案討論四案，共計五案。

(一)提案報告：

提案單位：公司登記科

案由：為「創業大小事講座－女性創業主題計畫」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

- 1、依據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一、就業、經濟與福利篇」之具體行動措施 5「加強輔導申請微型創業貸款方案，並建置女性創業服務平台和高階管理者網絡組織，強化女性社會網絡聯結，促進女性就業經濟」。
- 2、本局提報方案為「創業大小事講座－女性創業主題計畫」
 - (1)工作內容：預計於本年度辦理 7 場創業講座（3/16、6/15、7/6、8/10、9/21、10/19、11/23），透過講者自身經驗分享，以提升女性創業意願，並使創業者認識女性的工作權益及兩性平權之重要性。藉以提供創業成功女性經驗及實務建議，分享女性創業小故事及相關資訊建立女性創業平台。
 - (2)預期效益：透過各項創業講座的辦理，使本市女性創業人口提升，將公司負責人男女比例由原先 7:3 提升至 6:4。
 - (3)執行成果：第 1 場已於 3 月 16 日辦理，參加人數 40 人，其中女性 32

人(80%)，男性 8 人(20%)；第 2 場辦理日期為本年 6 月 15 日，預計參加人數為 32 人，其中女性 17 人（53%），男性 15 人（47%）。

【決議】：

1、照案通過。

2、委員建議事項。

(1)關於講師之聘請可考量性別平衡，不以女性為限，以符合性別平等化意涵。

(2)本案應係性別意識培力，應著力突破產業別之性別刻板印象，以典範學習模式，建構性別平等分享平台。

(3)參訓人員需求與滿意度問卷調查，問卷之設計可增列參加動機，以提升問卷分析之功用，助益性別培力課程規劃之需。

(4)問卷調查分析資料請彙送小組委員參考。

(二)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市場處

案由：性平亮點方案「菜市場夫人特輯」計畫名稱變更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府第 3 屆性別平等委員會委員，於小組會議中就本局提案之性平亮點方案「菜市場夫人特輯」，認為「夫人」存有階級觀念，建議修改名稱。

二、案經本處研議，擬提下列 2 種名稱修正方案提請小組討論。

(一)半斤八兩查某人的故事。（本府性平委員建議）

(二)(菜)市場甜心特輯。

【決議】：請市場處謹守主體性考量，以及避免標籤化之原則，請委辦單位想三個題目，提交小組討論。

第二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有關本局涉外服務專案委員會之組織，產業代表比例人數逐步提升方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六、社會參與」之具體行動措施 2「各機關性別平等專案或工作小組、相關委員會之委員組成，應逐步增加服務目標族群的代表性」。

二、本局提報之涉外服務目標族群委員會共計 3 案：

(一)「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審查委員會」：委員會成員已包含商業會及工業會代表，均已具有服務目標族群的代表性。

(二)「獎勵民間投資審議委員會」：委員會成員未有業界代表，本年(105)年度未編列執行預算，擬俟來年配合預算執行，納入公協會代表。

(三)「推薦委員會創櫃板審查委員會」因本屆委員會於 106 年底任期屆滿，下屆委員之組成可邀請公協會代表擔任委員。

【決議】：

1、照案通過。

2、委員建議事項。

(1)委員會之組成應符合任一性別最低比列限制。

(2)產業代表委員之聘任應考量委員本身是否希望至少有一位具備性別意識能力或遴選本會性平委員擔任之。

(3)產業代表之聘任及會議時應落實利益迴避原則，如三親等內之迴避切結、涉及本身利益之迴避等。

第三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105 年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4 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依本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5 至 108 年)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規定辦理。

二、性別影響評估案業分別洽經專家學者檢視完成，評估之結果如下：

(一)新北市社會企業發展培育計畫：

1、政策與性別關聯程度：無關。

2、理由：本計畫鼓勵社企團隊解決之社會議題涵蓋新北市政府 10 局處，包含經濟、能源、環保、教育、食安、文化、弱勢照顧等面

向，以達成解決多元族群、種族、階級與性別者為對象之社會議題為目標，並無特定性別目標。

(二)105 年度新北市創意尖兵培訓計畫：政策與性別有關聯。

(三)創業大小事講座-女性創業主題計畫：政策與性別有關聯。

(四)「菜市場女老闆特輯」計畫(名稱暫定)：政策與性別有關聯。

【決議】：

1、本案均依程序進行評估，並已由專家學者參與檢視，爰予照案通過。

2、委員建議事項。

(1)社企培育案雖經性別影響評估結果為無關，考量性平之各項評估工具，亦非完全無關，只是直接關聯程度的問題。

(2)建議業務單位在規劃施政計畫時，應尊重評估專業人員之意見，留意資源利用之公平性，營造友善環境。

(3)本案於性別統計分析工具應用上應具有著力處，對於不同性別之創業需求，利用各項統計分析數據之結果，就服務人數、性別意識培力，施以差異服務，應更能消除性別本質上之不平等。

第四案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由：協助檢視 106 年度性別預算，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新北市政府各機關性別預算實施計畫」第五點規定，本府各機關於 5 月提報 106 年度概算時，應填報 105 及 106 年度「新北市政府各機關性別預算表」，並經各一級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協助檢視後送交本府主計處彙整。

二、附「新北市政府各機關性別預算表」1 份。

【決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有關「新北市政府各機關性別預算表」因本府未就性別預算操作定義明確規範準則，為避免部分計畫可能存在與性別關聯度不高，或未具促進性別平等措施之計畫經費，亦被納入性別預算編列額度，致有高估性別預算額度之虞，請協助提案至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九、散會：下午 16 時 40 分。